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百里蓝湾大道项目（南水段）前期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6-7610861 联系人：汪 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百里蓝湾大道项目（南水段）前期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工程咨询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工程概况：南水镇段总长21.9km，车行系统:增加标识标线、局部增加错车道、病害修复及环境提升，共提升16.8km。慢行系统:增加标识标线、河堤立面整治及环境提升，新建慢行道0.2km，提升慢行道4.9km，共5.1km。配套节点:沿线增设停车场2个，自行车租车点6个。 2.本次招标内容：本工程前期咨询服务，具体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工作内容。 3.工期要求：符合甲方进度需求。 4.质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珠海市现行行业规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珠海市金湾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招标控制价66900.00元，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2%~5%，此服务费包括报告编写费、验收服务、专家评审费及税金等全部费用。服务金额已综合考虑成果编制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额外服务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最终的结算金额不得超过相关部门批复的金额。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2.验收程序：以合同约定为准。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暂定价=招标金额×（1-下浮率），前期咨询费用结算方式：①前期咨询费按批复的总投资金额为计费基数，按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建设项目前期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算出来的金额×80%×（1-下浮率），暂定行业调整系数为 0.7、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1.0；②如后期工程设计与本前期咨询为同一单位开展相关工作，则结算方式为：前期咨询费结算按批复的总投资金额为计费基数，按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建设项目前期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算出来的金额×30%×（1-下浮率）），暂定行业调整系数为 0.7、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1.0。最终结算金额以相关部门审核为准。 2. 费用支付方式：①提交了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并得到政府相关部门批准之日，支付至前期咨询费用暂定价的 60%；②办理完前期咨询服务费结算，且项目预算批复后，按政府资金支付程序支付至经审定的前期咨询服务费的结算价的 100%。③申请工程进度款支付前，以现金方式(或银行转账方式)足额缴清违约金(如有)，经核实无误后，方可办理进度款支付手续。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响应文件组成	1.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 2.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近1个月）； 3.简单技术方案（不超过10页）； 4.类似业绩（不超过三项，提供合同关键页及中选通知书） 注：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
14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